

衍生认股权證

衍生认股权證为一种工具给予投资者权利(但并无责任)於指定日期或之前以预设价格购买或出售相关资产(如股票)的工具。衍生认股权證一般可分为认购及认沽两类。衍生认股权證可与单一或一篮子的股票、指数、货币、商品或期货合约挂钩。衍生认股权證於到期行使时一般以现金交收。认购认股权證的持有人有权(但并无责任)在某段时间以预定价格(亦称为「行使价」)向发行商购入特定数量的相关资产。相反,卖出认沽权證的持有人有权(但并无责任)在某段时间以预定价格向发行商沽售特定数量的相关资产。投资者应注意其他因素,如衍生权證价格会随时间而递减。衍生认股权證绝对不宜作为长线投资而购买及持有。

界内证

界内证类属结构性产品,使投资者可在到期时获得预定的固定收益。相关资产价格在到期日是在上限价及下限价之内(界内)的话,投资者可获得1港元的固定收益(以每界内证单位计算);若相关资产价格在上限价及下限价之外(界外),投资者则可获得0.25港元的固定收益(以每界内证单位计算)。投资者可获得的最高利润以预定的固定收益为上限,而最大亏损为已投入之所有投资金额。由于界内证在到期时的预定最高固定收益为1港元,投资者不应在1港元以上进行买卖,投资者若以1港元以上买入界内证将会蒙受损失。界内证发行时的有效期由6个月至5年不等。投资者可在到期日前在香港交易所旗下现货市场买卖界内证或持有界内证至到期日。在到期日,界内证只会以现金结算。

交易所买卖基金(ETF)

交易所交易基金(“ETF”)是被动式管理及开放式的基金,在证券交易所(其一个国家或地区运营)交易,并通过其自己的监管机构授权在该证券交易所进行交易。

香港的ETF通过香港交易及结算所有限公司(香港交易所)的证券市场进行交易。所有香港上市ETF均由证券及期货事务监察委员会(证监会)批准的集体投资计划。

ETF大都追踪一个资产组合,让投资者分散投资特定的市场主题,但也有部分ETF只追踪单一相关资产。

ETF可大致分为实物资产ETF及合成ETF。不少实物资产ETF完全按照相关基准的同一组成及比重,直接买进复制相关基准所需的全部资产(譬如股票指数的成分股),但亦有一部分只买入复制相关基准所需的部分资产,又或只买入与相关基准有高度相关性但却非其组成部分的资产。部分追踪股票指数的实物资产ETF亦会有部分投资于期货及期权合约。此外,借出所拥有的股份仍为若干实物资产ETF所用的另一策略。另一方面,合成ETF不购买相关基准的资产,取而代之,其一般为透过投资于衍生金融工具复制相关基准的表现。合成ETF需承受涉及衍生工具发行商的交易对手风险,若衍生工具发行商失责或不能履行其合约承诺,合成ETF或要蒙受损失。投资者应细阅ETF发售章程,确保明白基金的运作方式。

杠杆及反向产品

杠杆产品的目标一般在提供实现相当于产品所追踪指数回报若干倍的单日回报。例如,若相关指数在一日内升10%,两倍(2x)杠杆产品的目标为于同一日提供20%回报。

反向产品的目标一般在提供与产品所追踪指数单日回报相反的收益。例如,若相关指数在一日内升10%,反向产品于同一日内会产生10%亏损。

为实现特定的杠杆或反向回报,这些产品须不时(通常每日一次)重新调整投资组合活动。

交易所交易票据(ETN)

ETN是一种由承销银行发行的无担保、非次级债务证券,旨在为投资者提供各个市场基准的回报。ETN的回报通常与一个市场基准或策略的表现挂钩,并扣除适用的费用。与其他债务证券类似,ETN有到期日,且仅以发行人信用作为支持。

投资者可以透过交易所买卖ETN或于预定到期日收取现金付款,或视乎基准指数的表现有机会直接向发行人提早赎回ETN(须扣除适用的费用)。然而,投资者于赎回时可能受ETN的提早赎回条件限制,例如最少赎回数量。

股票挂钩工具(ELI)

股票挂钩工具是一项包含股票衍生工具的结构产品,股票挂钩工具(“ELI”)是结构性产品,可以在证券交易所(在一个国家或地区运营)上市,并通过其自己的监管机构授权在过该证券交易所进行交易。在香港,ELI根据“主板上市规则”第15A章在香港交易所上市及交易。

这种产品的对象是一些想赚取较一般定期存款为高的息率，亦愿意接受最终可能只收取股票或蚀掉部分或全部本金风险的投资者。

ELI的投资回报通常会与相关股份的表现挂钩。为提供比普通ELI

更佳的整体回报，部分发行商或会加入其他特点，例如提早赎回、触及生效及逐日计息。这些特点或会对ELI的回报构成不同的影响。投资者须注意股票挂钩工具不可沽空。

牛熊證

牛熊證类属衍生产品，投资者毋须支付购入实际资产所需的全数金额即可追踪相关资产的表现。牛熊證有牛證和熊證之分，设有固定到期日，投资者可以看好或看淡相关资产而选择买入牛證或熊證。牛熊證的发行条款订明，在牛熊證有效期内，如相关资产价格触及上市文件内订明的水平(称为「收回价」)，发行商会收回有关牛熊證。若於到期前触及收回价，牛熊證将提早到期并即时终止买卖。当牛熊證被收回後，即使相关资产价格掉头向正确方向发展，已回收的牛熊證亦不会再次复牌在市场上买卖，因此投资者不会因价格掉头而获利。

供股权证

供股权证是公司向现有股东一次性发行股份，让他们有机会通过在未来的某个日期以折扣价购买额外的新股，来维持所有权的原有比例不被稀释。直至购买新股的日期为止，投资者可以按照与普通股交易的方式进行市场交易，如果投资者在这段时间内不行使认购权，认购权将会失效。如果投资者不打算行使认购权，可以在公开市场上出售。一旦行使，便不能再次使用认购权。

买卖衍生认股权證的风险

1. 发行商失责风险

倘若衍生认股权證发行商无力偿债且未能履行其上市證券的责任，投资者将被视为无抵押债权人，对发行商所持任何资产均无优先索偿权。因此，投资者须特别留意衍生认股权證发行商的财力及信用。

2. 非抵押产品风险

非抵押衍生认股权證并没有资产担保。倘若发行商破产，投资者的投资可蒙受全盘损失。要确定产品是否无抵押，投资者须细阅上市文件。

3. 槓桿风险

衍生认股权證为槓桿产品，其价值可按对相关资产的槓桿比率而快速改变。投资者须留意，衍生认股权證的价值可以跌至零，初始投入的资金将会尽失。

4. 有效期的考虑

衍生认股权證设有到期日，到期後的产品将不具价值。投资者须留意产品的到期时间，并选产有效期适合其买卖策略的产品。

5. 特殊价格变动

衍生认股权證的价格或会因外来影响(如市场供求)而有别於其理论价。因此，实际成交价可以高於或低於理论价。

6. 外汇风险

所买卖衍生认股权證的相关资产并非以港元计值的投资者亦需面对外汇风险。汇率波动可对相关资产的价值造成不利影响，衍生认股权證的价格亦因而受到影响。

7. 流通量风险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规定所有衍生认股权證发行商要为每一只个别权證委任一名流通量提供者。流通量提供者的职责乃为产品提供两边开盘方便其产品买卖。若有流通量提供者失责或停止履行职责，投资者可能无法购买或出售其产品，直至新的流通量提供者获委任为止。

8. 时间损耗风险

假若其他情况不变，衍生认股权證愈接近到期日，价值会愈低。衍生认股权證因而不能视为长线投资。

9. 波幅风险

衍生认股权證的价格可随相关资产价格的引申波幅而升跌。投资者须注意相关资产的波幅。

10. 市场风险

衍生认股权證亦可能需承受所跟踪的单一或一篮子股票、指数、货币、商品或期货合约的相关行业或市场内的经济、政治、货币、法律及其他风险。

买卖界内证的风险

1. 发行商失责风险

倘若界内证发行商无力偿债且未能履行其上市证券的责任，投资者将被视为无抵押债权人，对发行商所持任何资产均无优先索偿权。因此，投资者须特别留意界内证发行商的财力及信用。

2. 非抵押产品风险

非抵押界内证并没有资产担保。倘若发行商破产，投资者的投资可蒙受全盘损失。要确定产品是否无抵押，投资者须细阅上市文件。

3. 杠杆风险

当杠杆越大，购买界内证的风险越大。对于有效期较短的界内证，杠杆效应尤其强烈。

4. 有效期的考虑

界内证设有到期日，投资者须留意产品的到期时间，并选产有效期适合其买卖策略的产品。

5. 特殊价格变动

界内证的价格或会因外来影响(如市场供求)而有别于其理论价。因此，实际成交价可以高于或低于理论价。

6. 外汇风险

所买卖界内证的相关资产并非以港元计值的投资者亦需面对外汇风险。汇率波动可对相关资产的价值造成不利影响，界内证的价格亦因而受到影响。

7. 流通量风险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规定所有界内证发行商要为每一只个别界内证委任一名流通量提供者。流通量提供者的职责乃为产品提供两边开盘方便其产品买卖。若有流通量提供者失责或停止履行职责，投资者可能无法购买或出售其产品，直至新的流通量提供者获委任为止。

8. 波幅风险

界内证的价格可随相关资产价格的引申波幅而升跌。投资者须注意相关资产的波幅。

9. 市场风险

界内证亦可能需承受所跟踪的单一或一篮子股票、指数、货币、商品或期货合约的相关行业或市场内的经济、政治、货币、法律及其他风险。

买卖交易所买卖基金(「ETF」)的风险

1. 市场风险

ETF的设计一般为追踪若干指数、市场或一篮子产品(如股票、债券或适品)的表现。ETF经理可采取不同策略达到有关目的，但彼等一般不能在跌市中随意采取防守性策略。投资者须有承受与相关指数/资产损失及波动风险的准备。

2. 追踪误差

追踪误差是指ETF的表现与相关指数/资产的表现脱节。追踪误差可以来自ETF的交易费及费用、相关指数/资产组合改变、ETF经理的複製策略等等因素。(常见的複製策略包括完全複製/选择具代表性样本以及综合複製, 详见下文。)

3. 以折让或溢价交易

ETF的成交价可能会高於或低於其资产净值。有关价格差距主要由供求因素所引致, 在市场大幅波动兼变不明朗期间尤其多见, 专门追踪一些受直接投资规限的市场或行业的ETF亦可能会有此情况。

4. 外汇风险

所买卖ETF的相关资产并非以港元计值的投资者亦需面对外汇风险。汇率波动可对相关资产的价值造成不利影响, ETF的价格亦因而受到影响。

5. 流通量风险

證券莊家是负责提供流通量、方便买卖ETF的交易所参与者。儘管大多数ETF均有一个或以上的證券莊家, 并无保證可维持活跃交投。倘證券莊家失责或停止履行职责, 投资者可能无法购买或出售其产品。

6. 不同複製策略的ETF涉及的对对手风险

(a) 完全複製及选择具代表性样本策略

采用完全複製策略的ETF, 通常是按基準的相同比重投资於所有的成份股/资产。采取选择具代表性样本策略的ETF, 则只投资於其中部分(而不是全部)的相关成份股/资产。直接投资相关资产而不经第叁者所发行合成複製工具的ETF, 其交易对手风险通常不是太大问题。

(b) 合成複製策略

采用合成複製策略的ETF透过掉期或其他衍生工具去追踪基準的表现。现时, 合成複製ETF可再分为两种:

(i) 掉期ETF

- 总回报掉期让ETF经理可以複製ETF基準的表现而不用购买其相关资产。
- 掉期ETF需承受掉期交易商的交易对手风险, 若掉期交易商失责或不能履行其合约承诺, 基金或要蒙受损失。

(ii) 嵌入衍生工具的ETF

- ETF经理也可以用其他衍生工具, 合成複製相关基準的经济利益。有关衍生工具可由一个或多个发行商发行。
- 嵌入衍生工具的ETF需承受发行商的交易对手风险, 若发行商失责或不能履行其合约承诺, 基金或要蒙受损失。ETF即使取得抵押品, 也需视乎抵押品提供者是否履行责任。此外, 其他风险为申索抵押品的权利一旦行使, 抵押品的市值可以远低於所担保的数额, 令ETF蒙受巨大损失。

7. 期货ETF涉及的风险

(a) 期货合约转仓风险:

期货合约是透过期货交易所订立的具约束力协议, 于未来的特定时间买卖相关资产。「转仓」是指, 当现有期货合约即将到期, 以代表同一相关资产但到期日较后的期货合约取代。当期货合约转仓(即卖出近期的期货合约, 再买入较长期的期货合约)时, 如较长的期货合约的价格高於即将到期的现有期货合约价格, 转仓可能会导致亏损(即负转仓收益「negative roll yield」)。在此情况下, 出售近期期货合约所得的收益, 并不足以购买相同数量而到期日较后的期货合约, 因后者的价格较高, 这会对期货ETF的资产净值有不利影响。

(b) 持有期货合约数量的法定限制风险:

在获认可交易所上市的期货合约受限于法定持仓限制, 不能持有超过某一特定数量之期货合约。若期货ETF当中的期货合约持仓已增加至接近有关上限, 则可能因无法购买更多期货合约而未能新增产品单位, 此情况可能令上市的杠杆及反向产品单位的交易价格偏离于其资产净值。

买卖杠杆及反向产品的风险

1. 投资风险

买卖杠杆及反向产品涉及投资风险及并非为所有投资者而设。不保证可取回投资本金。

2. 波动风险

杠杆及反向产品涉及使用杠杆和重新平衡活动，因而其价格可能会比传统的交易所买卖基金(ETF)更波动。

3. 不同于传统的ETF

杠杆及反向产品与传统的ETF不同，具有不同的特性及风险。

4. 长线持有的风险

杠杆及反向产品并非为持有超过重新平衡活动的间距，一般为一天而设。在每日重新平衡及复合效应下，有关产品超过一天的表现会从幅度或方向上偏离相关指数同期的杠杆或相反表现。在市况波动时有关偏离会更明显。

随着一段时间受到每日重新平衡活动、相关指数波动，以及复合效应对每日回报的影响，可能会出现相关指数上升或表现平稳，但杠杆产品却录得亏损。同样地亦有可能会出现相关指数下跌或表现平稳，但反向产品却录得亏损。

5. 重新平衡活动的风险

杠杆及反向产品不保证每天都可以重新平衡其投资组合，以实现其投资目标。市场中断、规管限制或市场异常波动可能会对产品的重新平衡活动造成不利影响。

6. 流通风险

为减低追踪偏离度，杠杆及反向产品一般会在交易日接近完结时才进行重新平衡活动(相关市场收市前的一段短时间)。频繁的重新平衡活动可能使有关杠杆及反向产品更受市场波动影响和面对较高的流通风险。

7. 即日投资风险

杠杆及反向产品的杠杆倍数会随交易日市场走势而改变，但直至交易日完结都不会重新平衡。因此杠杆及反向产品于交易日内的回报有可能会多于或少于相关指数的杠杆或相反回报。

8. 重整组合的风险

相对传统的ETF，每日重新平衡活动会令杠杆及反向产品的投资交易次数较频密，因而增加经纪佣金和其他买卖开支。

9. 关联风险

费用、开支、交易成本及使用衍生工具的成本，可令有关产品的单日表现，与相关指数的单日杠杆/反向表现的关联度下降。

10. 终止运作风险

如所有证券庄家均辞任，杠杆及反向产品必须终止运作。杠杆及反向产品必须在最后一名证券庄家辞任生效时同时终止运作。

11. 杠杆风险 (仅适用于杠杆产品)

在杠杆效应下，当相关指数变动，或者当相关指数的计价货币不同于有关杠杆产品的基准货币，而有关货币的汇价出现波动时，会令杠杆产品的盈利和亏损倍增。

12. 有别于传统的回报模式 (仅适用于反向产品)

反向产品旨在提供与相关指数相反的单日回报。如果有关指数长时间上升，或者当相关指数的计价货币不同于有关反向产品的基准货币，而该计价货币的汇价长时间上升时，反向产品可能会损失大部分或所有价值。

13. 反向产品与沽空 (仅适用于反向产品)

投资反向产品并不等同于建立短仓。因为涉及重新平衡活动，反向产品的表现可能会偏离短仓表现，特别是当市况波动和走势经常摇摆不定的时候。

交易所交易票据(ETN)的风险

ETN有到期日，且仅以发行人信用作为支持。

投资者并无保证将于到期日或发行人提早回购时可收回投资本金或任何投资回报。对于ETN，正面表现的月份或无法抵销其中某些极不利之月度表现。ETN发行人有权随时按回购价值赎回ETN。若于任何时候ETN的回购价值为零，投资者的投资则变得毫无价值。ETN可能流通性不足，投资者并无保证可随时按其意愿，以目标价格买卖。

尽管ETF与ETN均有追踪基准指数的特性，但ETN属于债务证券，并不实际拥有其追踪的任何资产，拥有的仅是发行人向投资者分配理论上存在的基准指数所反映的回报之承诺。ETN对投资组合的多元化程度有限，投资者须承受特定指数及指数成份的集中性风险。鉴于ETN属无抵押品的债务工具，若ETN发行商发生违约或破产，最大潜在损失可能是投资额的百分之百及无法获得任何利润。

即使受追踪的相关指数没有变化，发行人信用评级降级亦会导致ETN的价值下跌。因此，买卖ETN的投资者直接面临发行人的信用风险，且在发行人宣布破产的情况下仅拥有无担保的破产索偿权。本金金额须扣除定期缴纳的投资者费用或任何适用的费用，该等费用会对回报产生不利影响。你应注意ETN的相关资产可能因ETN本身以外的货币计值而产生的汇率风险。汇率变动可为你的投资带来不利影响。

个别ETN可能会采用杠杆，而ETN的价值会因其对于相关资产的杠杆比率而迅速变化。你应注意ETN的价值可能会跌至零，你可能损失所有的投资本金。

买卖与股票挂钩的工具(「ELI」)的风险

如阁下指示本公司用该户口买卖与股票挂钩的工具，阁下确认 ELI 并不保本，而如 ELI 的参考资产的价格与阁下的看法不同，则阁下可蒙受损失。在极端的情况下，阁下可损失全部投资。在若干情况下的损失风险甚大，除非阁下明白正在进行的买卖的性质以及所须承担的风险，否则不应买卖该等工具。阁下并须因应本身的环境及财政状况，审慎考虑究竟有关买卖是否适合。

阁下明白ELI的潜在收益可以发行人指定的预先厘定的水平为上限。在投资期间内，阁下于参考资产并无权利。该/该等参考资产的市价变动未必会导致ELI的市价及/或潜在回报有相应的变动。

阁下完全知道投资ELI令阁下承受股权风险。阁下承受正股及股市价格波动，以及股息、企业行动及对手方风险的影响。倘相关工具的价格跌至低于转换价，阁下将接纳法律责任，以预先议定的转换价购入相关工具，而非收取与ELI的本金。因此，倘ELI的价值低于阁下原本的投资，则阁下将收到一项价值下跌的工具，而倘相关工具变得毫无价值，则更可能会失去全部本金或存款。ELI并非以任何资产或抵押品担保。

阁下知道当购买ELI时，阁下倚赖发行商的信用可靠性。如发行商违约或资不抵债，则不论参考资产的表现，阁下将须倚赖阁下的分销商代表阁下采取行动，以发行商无抵押的债权人身份提出索偿。发行商可为其ELI提供有限度的庄家安排。但是，如阁下尝试于发行商提供的庄家安排下在到期前终止ELI，则阁下可收取一笔大幅低于阁下原本的投资金额的款项。与股票挂钩的工具或会「不能转让」，阁下或许无法将有关工具平仓或变现。ELI的发行商亦可担当不同角色，如ELI的安排行、市场代理及计算代理。ELI的发行商、其附属公司及联营公司担当不同角色亦可引致利益冲突。

投资者应注意，正股的任何派息可影响其价格，而由于除息定价，可影响ELI到期时的回报。投资者亦应注意，发行商可因正股的企业行动而对ELI作出调整。

潜在孳息率：投资者应就买卖ELI相关的费用及开支以及到期时的付款/交付咨询他们的经纪。港交所发布的潜在孳息率并无将费用及开支计算在内。

买卖牛熊证的风险

1. 发行商失责风险

倘若牛熊证发行商无力偿债且未能履行其上市证券的责任，投资者将被视为无抵押债权人，对发行商所持任何资产均无优先索偿权。因此，投资者须特别留意牛熊证发行商的财力及信用。

2. 非抵押产品风险

非抵押牛熊证并没有资产担保。倘若发行商破产，投资者的投资可蒙受全盘损失。要确定产品是否无抵押，投资者须细阅上市文件。

3. 槓桿风险

牛熊证为槓桿产品，其价值可按对相关资产的槓桿比率而快速改变。投资者须留意，牛熊证的价值可以跌至零，初始投入的资金将会尽失。

4. 有效期的考虑

牛熊证设有到期日，到期後的产品将不具价值。投资者须留意产品的到期时间，并选产有效期适合其买卖策略的产品。

5. 特殊价格变动

牛熊證的价格或会因外来影响(如市场供求)而有别於其理论价。因此,实际成交价可以高於或低於理论价。

6. 外汇风险

所买卖牛熊證的相关资产并非以港元计值的投资者亦需面对外汇风险。汇率波动可对相关资产的价值造成不利影响,牛熊證的价格亦因而受到影响。

7. 流通量风险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规定所有牛熊證发行商要为每一个个别权證委任一名流通量提供者。流通量提供者的职责乃为产品提供两边开盘方便其产品买卖。若有流通量提供者失责或停止履行职责,投资者可能无法购买或出售其产品,直至新的流通量提供者获委任为止。

8. 强制收回风险

投资者买卖牛熊證,须留意牛熊證可以即日「取消」或强制收回的特色。若牛熊證的相关资产价值等同上市文件所述的强制收回价/水平,牛熊證即停止买卖。届时,投资者只能收回已停止买卖的牛熊證由产品发行商按上市文件计算出来的剩餘价值。投资者务请注意,剩餘价值可以为零。

9. 融资成本

牛熊證的发行价已包括融资成本。融资成本会随牛熊證接近到期日而逐渐减少。牛熊證的年期愈长,总融资成本愈高。若牛熊證被收回,投资者即损失牛熊證整个有效期的融资成本。融资成本的计算程式载於上市文件。

10. 市场风险

牛熊證亦可能需承受所跟踪的单一或一篮子股票、指数、货币、商品或期货合约的相关行业或市场内的经济、政治、货币、法律及其他风险。

供股权证的风险

面对有折扣提供的股票很容易受到诱惑,但您不应假设这是买平货,而是应先了解资金筹集的背后原因,才做明智的决定。

一家公司可能会使用供股来弥补债务,特别是当他们无法从其他来源借钱时。您应留意管理层有否透露任何潜在的问题。如果您决定不行使新股认购权,则由于所发行股份数量的增加,你持有公司的总股权将被摊薄。

如果您在指定的时间范围内不参与供股,您的未缴款供股权将会失效。公司将在扣除报价和费用后,出售这些权利并分配任何净收益。如果有的话,过期收益的金额将不会通知你,直到报价关闭。不能保证你不会失去收益。

由此产生的投资和收益的价值可能会下降,您可能会收回比原本投资更少的资金。

最后更新日期2020年4月29日